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4日 向全体董事以专人送出、邮递或通讯的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 和材料。

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 名,实际参会董事7名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斌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的情况

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,并对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 决,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浙江建 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3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